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Vered Financial Holding Corporation Limited**  
**中 薇 金 融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5)

**截 至 二 零 二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止 六 個 月**  
**中 期 業 績 公 告**

中 薇 金 融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本 公 司」) 董 事 (「董 事」) 會 (「董 事 會」) 謹 此 呈 列 本 公 司 及 其 附 屬 公 司 (下 文 統 稱 「本 集 團」) 截 至 二 零 二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止 六 個 月 之 未 經 審 核 簡 明 綜 合 中 期 業 績，連 同 截 至 二 零 二 四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止 六 個 月 之 比 較 數 字 如 下：

**簡 明 綜 合 損 益 表 (未 經 審 核)**  
截 至 二 零 二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止 六 個 月

	附 註	截 至 六 月 三 十 日 止 六 個 月	
		二 零 二 五 年	二 零 二 四 年
		千 港 元	千 港 元
利 息 收 入		<b>28,531</b>	30,662
佣 金 及 收 費 收 入		<b>10,873</b>	10,748
投 資 收 入		<b>39,442</b>	9,643
總 收 益	5	<b>78,846</b>	51,053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金融資產／負債之收益淨額		<b>838,523</b>	158,842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b>5,712</b>	(4,074)
交易成本		<b>(4,729)</b>	(11,814)
員工成本及相關支出		<b>(24,337)</b>	(115,847)
物業開支		<b>(1,657)</b>	(5,799)
法律及專業費用		<b>(8,514)</b>	(6,760)
折舊		<b>(972)</b>	(760)
資訊科技支出		<b>(1,380)</b>	(2,832)
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	7	<b>(7,424)</b>	(54,368)
其他經營支出		<b>(5,265)</b>	(7,696)
分佔聯營公司除稅後溢利／(虧損)		<b>3,889</b>	(9,408)
財務成本	8	<b>(217)</b>	<u>(628)</u>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4	<b>872,475</b>	(10,091)
所得稅支出	6	<b>(130,144)</b>	<u>(10,494)</u>
期間溢利／(虧損)		<b>742,331</b>	<u>(20,585)</u>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b>742,891</b>	(20,781)
—非控股權益		<b>(560)</b>	<u>196</u>
		<b>742,331</b>	<u>(20,585)</u>

每股港仙 每股港仙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10	<b>39.96</b>	<u>(1.24)</u>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10	<b>39.96</b>	<u>(1.24)</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間溢利／(虧損)	742,331	(20,585)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 公平值變動淨額，已扣除稅項	(3,213)	(19,827)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 公平值變動淨額，已扣除稅項	(3,466)	(1,99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 預期信貸損失撥備變動淨額	(2,088)	(59)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債務工具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430)	1,581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9,989	(28,037)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虧損)，已扣除稅項	10,792	(48,341)
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753,123	(68,926)
以下人士應佔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53,132	(69,627)
—非控股權益	(9)	701
	753,123	(68,92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523	8,535
使用權資產		9,196	10,277
商譽		5,079	5,079
其他無形資產		—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72,619	68,731
租金及其他按金		877	3,38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	1,804,642	2,850,20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12	228,338	254,580
遞延稅項資產		124,298	138,849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2,252,572</b>	<b>3,339,639</b>

**流動資產**

應收保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3	5,926	12,774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6,292	11,148
應收貸款及利息	14	115,390	118,175
其他應收利息		5,759	5,86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	2,678,501	664,94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12	76,549	88,874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3,749	26,007
應收稅項		851	—
經紀之按金		51,506	42,53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88,346	419,733
<b>流動資產總值</b>		<b>3,332,869</b>	<b>1,390,057</b>
<b>資產總值</b>		<b>5,585,441</b>	<b>4,729,696</b>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b>4,582,684</b>	4,582,684
其他儲備	<b>410,362</b>	(82,939)
保留盈利／(累計虧損)	<b>138,836</b>	(120,995)
	<hr/>	<hr/>
	<b>5,131,882</b>	4,378,750
非控股權益	<b>6,279</b>	6,288
	<hr/>	<hr/>
<b>權益總額</b>	<b>5,138,161</b>	4,385,038
	<hr/>	<hr/>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b>7,841</b>	8,956
	<hr/>	<hr/>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7,841</b>	8,956
	<hr/>	<hr/>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b>133,607</b>	138,33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b>11</b>	<b>1,049</b>
即期稅項負債		<b>302,575</b>
租賃負債		<b>2,208</b>
	<hr/>	<hr/>
<b>流動負債總額</b>	<b>439,439</b>	335,702
	<hr/>	<hr/>

**負債總額**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5,585,441</b>	4,729,696
	<hr/>	<hr/>

**流動資產淨值**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2,893,430</b>	1,054,355
	<hr/>	<hr/>

## 附註：

### 1 一般資料

中薇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營業辦事處地址為香港黃竹坑道8號South Island Place 28樓2803-04室。

本公司之第一上市地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投資控股、提供資產管理服務、顧問服務、融資服務、證券諮詢及證券經紀服務。

除非另有指明，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均以港元(「港元」)呈列。

作為比較資料列入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該年度本公司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有關資料乃取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須予披露有關此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提交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為有保留意見的核數師報告且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07(2)及407(3)條作出的陳述。核數師報告並無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06(2)條作出的陳述。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批准刊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

### 3 會計政策

編製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者相同，詳情於二零二四年年報內披露。

####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修訂，有關修訂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不會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綜合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 (b) 本集團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詮釋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毋須於本報告期間強制應用，而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該等準則預期不會對實體本期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可預見未來的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 4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人(「主要經營決策人」)已識別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管理層根據主要經營決策人所審閱用於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之報告釐定經營分部。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如下：

- 「資產管理」分部指為客戶提供資產管理服務及投資諮詢服務；
- 「證券」分部指為客戶提供證券經紀服務及證券保證金融資服務、為企業客戶提供有關股權及債務資本市場之集資活動之包銷服務，以及為客戶提供財務顧問及財務安排服務；及
- 「投資控股」分部指直接投資於投資基金、上市及非上市債務及股權、另類投資(如通過投資基金進行房地產投資)及私募股權，以及提供貸款融資服務。

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為不同業務單位主管管理之策略業務單位。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人之資料與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相同計量方法。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可報告分部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人之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可報告分部					
資產管理	證券	投資控股	總計	未分配 金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千港元
利息收入	-	3,376	20,457	23,833	4,698 28,531
佣金及收費收入	6,514	814	3,545	10,873	- 10,873
投資收入	-	-	39,442	39,442	- 39,442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6,514	4,190	63,444	74,148	4,698 78,846
金融資產／負債之收益淨額	-	-	838,523	838,523	- 838,523
	<u>6,514</u>	<u>4,190</u>	<u>901,967</u>	<u>912,671</u>	<u>4,698</u> <u>917,369</u>
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虧損)	<u>4,570</u>	<u>(3,554)</u>	<u>890,351</u>	<u>891,367</u>	<u>(18,892)</u> <u>872,475</u>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	-	-	(972) (972)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	-	(1,082) (1,082)
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	(5,392)	(2,032)	(7,424)	- (7,424)
員工成本及相關支出	<u>(1,929)</u>	<u>(1,453)</u>	<u>(3,786)</u>	<u>(7,168)</u>	<u>(17,169)</u> <u>(24,337)</u>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可報告分部					未分配 金額 千港元 (附註)	總計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證券 千港元	投資控股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利息收入	–	4,205	14,475	18,680	11,982	30,662
佣金及收費收入	8,154	267	1,740	10,161	587	10,748
投資收入	–	–	9,643	9,643	–	9,643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8,154	4,472	25,858	38,484	12,569	51,053
金融資產／負債之收益淨額	–	–	158,842	158,842	–	158,842
	<u>8,154</u>	<u>4,472</u>	<u>184,700</u>	<u>197,326</u>	<u>12,569</u>	<u>209,895</u>
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虧損)	<u>2,113</u>	<u>(47,264)</u>	<u>145,664</u>	<u>100,513</u>	<u>(110,604)</u>	<u>(10,091)</u>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1)	(2)	(3)	(757)	(760)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	–	(2,444)	(2,444)
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	(48,130)	(6,238)	(54,368)	–	(54,368)
員工成本及相關支出	<u>(2,826)</u>	<u>(2,225)</u>	<u>(6,483)</u>	<u>(11,534)</u>	<u>(104,313)</u>	<u>(115,847)</u>

附註：「未分配金額」主要包括總辦事處營運之未分配利息收入、服務費收入及開支以及就一般營運資金產生之利息開支。

按地區劃分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以及金融資產及負債收益淨額明細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日本 千港元	加拿大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u>73,942</u>	<u>537</u>	<u>4,367</u>	–	<u>78,846</u>
金融資產／負債之收益／(虧損)淨額	<u>843,837</u>	<u>7,741</u>	<u>(13,055)</u>	–	<u>838,523</u>
	<u>917,779</u>	<u>8,278</u>	<u>(8,688)</u>	–	<u>917,369</u>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日本 千港元	加拿大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44,107	895	5,111	940	51,053
金融資產／負債之收益／(虧損)淨額	<u>163,550</u>	<u>(2,908)</u>	<u>(1,800)</u>	–	<u>158,842</u>
	<u>207,657</u>	<u>(2,013)</u>	<u>3,311</u>	<u>940</u>	<u>209,895</u>

按資產所在地劃分之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總值明細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b>35,571</b>	39,914
中國	<b>58,846</b>	52,668
加拿大	<b>—</b>	40
	<b>94,417</b>	<b>92,622</b>

## 5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附註i)：		
來自借貸業務之利息收入	<b>3,659</b>	5,595
來自保證金融資業務之利息收入	<b>3,376</b>	4,18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b>10,709</b>	2,96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 利息收入	<b>5,374</b>	3,976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	<b>263</b>	—
其他利息收入	<b>5,150</b>	13,943
	<b>28,531</b>	<b>30,662</b>
佣金及收費收入(附註ii)：		
資產管理所得收費收入	<b>4,230</b>	5,104
諮詢費收入	<b>4,056</b>	4,789
證券經紀之佣金收入	<b>94</b>	705
貸款安排費收入	<b>2,493</b>	—
包銷費收入	<b>—</b>	150
	<b>10,873</b>	<b>10,748</b>
投資收入：		
分紅收入	<b>39,442</b>	9,643
	<b>39,442</b>	<b>9,643</b>
	<b>78,846</b>	<b>51,053</b>

附註i: 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借貸業務、保證金融資業務、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總利息收入為12,67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758,000港元)。

附註ii: 唯一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之收益為佣金及收費收入，利息收入及投資收入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計入於某一時點及隨時間確認之產生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分別為2,88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84,000港元)及7,99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164,000港元)。

## 6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就期內於香港所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計提撥備，而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當前所得稅稅率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25%(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一期內支出	<b>116,621</b>	15,642
一過往年齡超額撥備	–	(138)
中國企業所得稅		
一年內撥備	<b>2</b>	–
海外所得稅		
一年內撥備	<b>29</b>	–
一過往年齡(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059)	117
遞延稅項		
一期內支出／(抵免)	<b>14,551</b>	(5,127)
所得稅支出	<b>130,144</b>	10,494

遞延所得稅乃就負債法項下暫時差額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 7 預期信貸損失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 期間於損益(撥回)/確認之預期信貸損失

一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	(2,088)	(59)
一應收貸款及利息	5,073	(1,235)
一應收保證金	3,334	48,131
一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391	391
一其他應收利息	395	7,140
一其他	319	—
	<hr/>	<hr/>
	<b>7,424</b>	<b>54,368</b>

## 8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租賃負債之財務成本	216	19
應付保證金之財務成本	1	—
回購協議之財務成本	—	609
	<hr/>	<hr/>
	<b>217</b>	<b>628</b>

## 9 股息

董事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 10 每股盈利/(虧損)

###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約742,891,000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1,859,098,000股(即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入之普通股))計算，並經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生效之股份合併。股份合併之詳情載於本公告「報告期後重大事項」一節。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約20,781,000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1,674,054,000股(即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入之普通股))計算，並經調整及重列以反映股份合併(假設其已於過往期間生效)。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呈列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經已重列。

####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發行在外之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 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下列各項：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b>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b>		
非上市股本投資		
非上市投資基金	<b>1,435,149</b>	2,382,416
非上市債務投資	<b>358,852</b>	450,460
上市股本投資	<b>14,943</b>	23,200
上市債務投資	<b>2,589,473</b>	650,816
可換股貸款	<b>84,726</b>	8,255
	<hr/>	<hr/>
	<b>4,483,143</b>	<b>3,515,147</b>
分類為：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b>1,804,642</b>	2,850,203
流動資產	<b>2,678,501</b>	664,944
	<hr/>	<hr/>
	<b>4,483,143</b>	<b>3,515,147</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	<b>1,049</b>	9,892
	<hr/>	<hr/>
分類為：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b>1,049</b>	9,892
	<hr/>	<hr/>

來自上市債務投資及若干上市股本投資之應收利息已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其他應收利息。

## 1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包括下列各項：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b>		
非上市投資基金	<b>4,400</b>	38,761
上市股本投資	<b>65,225</b>	66,294
上市債務投資	<b>235,262</b>	238,399
	<hr/>	<hr/>
	<b>304,887</b>	343,454
<b>分類為：</b>		
非流動資產	<b>228,338</b>	254,580
流動資產	<b>76,549</b>	88,874
	<hr/>	<hr/>
	<b>304,887</b>	343,454

來自上市債務投資及若干上市股本投資之應收利息已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其他應收利息。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應佔之預期信貸損失撥備為551,67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3,764,000港元)。期內，預期信貸損失撥備減少2,08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9,000港元)已於簡明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 13 應收保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保證金	<b>100,921</b>	99,454
減：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b>(100,921)</b>	(97,587)
	<hr/>	<hr/>
	<hr/>	1,867
資產管理業務及包銷業務之應收賬款	<b>8,726</b>	13,707
減：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b>(2,800)</b>	(2,800)
	<hr/>	<hr/>
	<hr/>	10,907
	<hr/>	<hr/>
	<b>5,926</b>	12,774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向保證金客戶所提供之貸款為無抵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客戶質押之香港上市證券作擔保，有關證券之公平值約為4,646,000港元，可由本集團之附屬公司酌情出售以應付彼等各自之證券交易之保證金追收要求)。有關貸款須按要求償還，並按商業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應收保證金應佔之預期信貸損失撥備為100,92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7,587,000港元)。期內，預期信貸損失撥備增加3,33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8,131,000港元)於簡明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除預期信貸損失評估第三階段之該等應收保證金外，本集團認為，應收保證金之業務性質屬短期，故董事認為毋須披露進一步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其他應收賬款應佔預期信貸損失撥備2,8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00,000港元)。期內概無於簡明綜合損益表確認預期信貸損失撥備(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其他應收賬款總額自交易日起計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應收賬款		
0至90日	2,142	2,798
91日至1年	2,538	6,877
1年以上	4,046	4,032
	<hr/>	<hr/>
	8,726	13,707
	<hr/>	<hr/>

應收保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4 應收貸款及利息

以下為於報告日期按合約票據之應收貸款及利息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逾期或逾期少於1個月	10,876	9,986
逾期12個月以上	373,131	371,733
	<hr/>	<hr/>
減：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384,007	381,719
	(268,617)	(263,544)
	<hr/>	<hr/>
	115,390	118,175
	<hr/>	<hr/>

分類為：

流動資產	115,390	118,175
	<hr/>	<hr/>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此等應收貸款按每年介乎10%至15%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年10%至15%)之固定年利率計息。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已確認並列示於本公司附註5「來自借貸業務之利息收入」項下。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貸款及利息應佔之預期信貸損失撥備為268,61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3,544,000港元)。期內，預期信貸損失撥備增加5,07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1,235,000港元)已於簡明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 15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七日，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中薇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中薇資管」)接獲原告針對中薇資管(作為被告)並由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原訟法庭發出之傳訊令狀(「傳訊令狀」)連同申索陳述書。接獲傳訊令狀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之公告。其後，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中薇資管擔任投資經理之離岸基金(「該基金」)亦被列為被告。

如傳訊令狀所附申索陳述書所述，原告向被告申索(其中包括)：(1) 17,090,460.61美元，即原告於中薇資管作為投資經理之該基金所作原投資金額25,000,000.00美元，減7,909,539.39美元，即所支付予原告之贖回款項；(2)該基金之投資利息；(3)損失及／或損害；(4)法院認為合適之進一步或其他補償；及(5)成本。

本集團已就訴訟尋求法律意見。於報告期末直至本公告日期，根據可得資料及外部法律顧問意見，本集團管理層評定任何現有責任是否仍存在高度不確定性。因此，除相關法律及其他成本外，本集團並無就訴訟所產生之任何申索作出任何撥備。

中薇資管作為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註冊持牌法團，於必要時可能需要協助及／或可能面對香港相關監管機構(包括證監會)之查詢。中薇資管已就過往年度本集團所調查之事宜持續與監管機構溝通，直至本公告日期任何監管機構並無作出紀律行動。本集團尚未就上述或然事項作出任何撥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回顧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全球經濟在貿易政策反覆調整與地緣衝突中展現韌性，但增長動能進一步趨弱。全球貿易環境變化對經濟活動衝擊效果持續顯現，供給端企穩，需求端延續疲軟，私人消費增長乏力，投資活動小幅擴張，全球通脹回落速度放緩。國內方面，面對急劇變化的外部環境，中國加緊實施積極的逆週期調控政策，內需保持穩定，出口好於預期，工業生產較快增長，國民經濟運行總體平穩。

在此宏觀圖景下，二零二五年上半年，A股市場以震蕩為主，主要股指漲幅較小，上證指數累計上漲2.76%，深證成指累計上漲0.48%，創業板指累計上漲0.53%。而港股市場今年上半年表現持續向好，人工智能和新消費熱潮推動港股上漲，恒生指數累計上漲超過20%。香港新股市場表現活躍，新股融資額達到141億美元，較去年同期增長695%，遠超全球新股融資額的同比增幅。

回顧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公司業務發展總體保持穩健態勢，財務基底持續穩固，延續向好發展勢頭。面對複雜的內外部環境，本公司通過前瞻性產業佈局與結構性能力重構，實現業務協同進階。具體而言：

- 投資業務方面，本公司受益於前瞻性數字經濟佈局，驅動投資收益大幅增長；並通過鎖定綠色交通產業鏈中的優質股權標的，深化在清潔能源轉型賽道的戰略卡位；同時，豐富私募信貸領域投資，為Pre-IPO醫療企業提供定制化且靈活的結構性融資方案，進一步完善多元金融服務能力矩陣；
- 資管業務方面，本公司建立資產動態評估與退出機制，推動資源向高價值環節聚集，強化資本配置效率；同時，顯著擴容優質高流動性資產配置規模，在獲取穩定收益貢獻的同時，強化即時流動性；

- 證券業務戰略調整，面對日趨激烈的競爭環境，為降低成本及聚焦核心競爭優勢領域，本公司啟動主動型業務結構調整，有序退出部分牌照業務，優化整體業務組合效能；及
- 組織運營方面，本公司推進組織架構精益化與成本結構優化，在保障核心團隊穩定的同時，提升運營效率與資源利用率。基於戰略考量與績效評估，本公司已決策退出表現欠佳的加拿大市場，並進一步聚焦亞太地區，積極探索新加坡等潛力型市場機會。

## 展望

展望二零二五年下半年，全球經濟下行風險顯著積聚，貿易保護主義抬頭引致的多邊關稅博弈將帶來更多挑戰。國內方面，經濟運行面臨的不確定性因素較多，外需對經濟增長的支撐作用趨弱，提振消費、加快科技自主創新將共同構建經濟韌性的基礎。國際方面，資本流動方向轉變與安全偏好上升，驅動全球資產配置邏輯向「風險防禦+長期價值」雙維度演進，要求市場主體提升跨週期資產適配能力。

面對複雜的外部環境，本公司將依託「戰略韌性+風險管控+區域價值鏈」三大戰略支點，通過以下路徑強化抗週期能力：

- **戰略動態管理機制**：加強戰略對業務發展的引領與賦能，積極應對外部變化，捕捉市場機遇，確保業務方向與宏觀趨勢動態契合，進一步實現以前瞻性佈局把握結構性機遇。
- **構建穩健經營架構**：動態優化資產流動性與配置結構，重點佈局具備核心技術壁壘的優質標的，戰略性培育數字貨幣、數字經濟等創新業務板塊，同時創新風險處置機制，探索業務模式與合作機制優化，系統性地退出高風險業務領域，通過「擇優培育+精準退出」雙輪驅動，持續提升資產組合質量與收益多元性，構建更具韌性的經營結構。

- **深化跨境金融戰略佈局**：聚焦關鍵區域樞紐佈局，完善跨境資源協同網絡，以此提升資源整合與價值鏈縱深服務能力。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恪守誠實守信、穩健審慎、守正創新的經營理念，以跨週期思維統籌資本、風險與合規，動態優化資產組合，提升抗週期發展韌性，在波動中錨定長期價值，進一步實現穩健、可持續的增長。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收益約為78,84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1,053,000港元)，增幅約為54%，主要由於回顧期內從基金投資收取分紅令投資收入增加。

本集團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確認之總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利息收入	<b>28,531</b>	30,662	(7%)
佣金及收費收入	<b>10,873</b>	10,748	1%
投資收入	<b>39,442</b>	9,643	309%
總收益	<b>78,846</b>	51,053	54%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溢利約742,331,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虧損約20,585,000港元。轉虧為盈主要由於(i)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投資收益淨額大幅增加至約838,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8,800,000港元)；(ii)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減少至約7,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4,400,000港元)；及(iii)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員工成本及相關支出減少至約24,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5,800,000港元)。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收益(包括金融資產／負債收益淨額)及可報告分部業績的明細，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

	分部收益以及金融資產／ 負債收益淨額		分部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管理	6,514	8,154	4,570	2,113
證券	4,190	4,472	(3,554)	(47,264)
投資控股	<b>901,967</b>	184,700	<b>890,351</b>	145,664
總計	<b>912,671</b>	197,326	<b>891,367</b>	100,513

### 資產管理分部

本集團的資產管理業務指為客戶提供資產管理服務。本集團的資產管理分部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收益約6,500,000港元及溢利約4,6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分別錄得收益約8,200,000港元及溢利約2,100,000港元。分部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管理資產平均合計淨值減少令資產管理費收入減少所致，而回顧期間內溢利增加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及其他經營支出減少。

## 證券分部

本集團的證券業務主要包括為客戶提供證券經紀服務、證券保證金融資服務，為企業客戶提供有關股權及債務資本市場之集資活動之包銷服務，以及為客戶提供財務顧問及財務安排服務。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證券分部貢獻的收益減少至約4,200,000港元，而虧損則減少至約3,6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分別錄得收益約4,500,000港元及虧損約47,300,000港元。分部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保證金融資利息收入減少，部分被向客戶收取的手續費增加所抵銷，而虧損減少主要歸因於回顧期間的預期信貸損失撥備減少。

## 投資控股分部

本集團的投資控股業務主要指直接投資於投資基金、上市及非上市債務及股權、另類投資(如通過投資基金進行房地產投資)及私募股權，以及提供貸款融資服務。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投資控股分部錄得收益(包括金融資產／負債收益淨額)約902,000,000港元及溢利約890,4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分別錄得收益約184,700,000港元及溢利約145,700,000港元。分部收益及業績大幅增加主要由於(i)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金融資產／負債的淨收益約838,5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約158,800,000港元，原因是若干上市及非上市投資公平值增加；(ii)回顧期間內債務投資的信貸及違約風險增速放緩，故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減少；及(iii)從基金投資收取分紅令投資收入增加。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總成本(包括員工成本、物業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折舊、資訊科技開支、財務成本、交易成本及其他經營成本)約47,07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2,136,000港元)，減幅約為69%，主要由於回顧期內員工成本及相關支出減少。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方面，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約5,585,441,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29,696,000港元)，增加約18%。於回顧期內，來自經營活動、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分別約44,494,000港元、307,000港元及84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7,784,000港元、16,000港元及29,266,000港元)。於回顧期內，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97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60,000港元)。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 **僱員關係**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46名僱員(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65名僱員)。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員工成本及相關開支總額約24,33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5,847,000港元)。

僱員薪酬乃以彼等之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當前行業慣例為基準。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政策及組合由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此外，本集團為合資格僱員(包括董事)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以就參與者為提升本集團利益作出貢獻及持續努力向彼等提供獎勵。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388,346,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9,733,000港元)，而總債務為零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約為758.4%(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4.1%)，顯示本集團整體財務狀況維持穩健。

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財務資源滿足其承擔及業務要求。

## 資金及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金活動之主要目的乃確保可以合理成本取得資金應付所有合約財務承擔及自可取得之資金產生合理回報。本集團已實施充足措施監察業務營運的流動性及任何投資機會以及可預見的融資需求，以確保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持續遵守相關規則及法規。

本集團主要依賴其股本、內部產生資金及其他借款提供資金予其投資及借貸業務。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計息借款(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基於本集團債務總額對總權益之水平，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與負債比率維持穩健，為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主要以美元、人民幣、日圓及港元計值。於回顧期內，概無任何外匯投資淨額以本集團外匯借款及其他對沖工具對沖。

##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4。

## 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生效的股份合併詳情載於本公告「報告期後重大事項」一節。

##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其資產(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

##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措施**

由於本集團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例如人民幣)計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承受若干外匯風險。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或然負債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15。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倘本集團參與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公告並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項下的相關規定。

## **資本承擔**

本集團已訂立合約，承諾投資於若干非上市投資基金。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有關不可撤銷資本承擔合共約10,870,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292,000港元)。

##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董事建議按本公司股本中每二十(20)股已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合併股份之基準進行股份合併(「股份合併」)。股份合併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股份合併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生效。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之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之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之翌日披露報表。

除上文及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自報告期末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其他可能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 企業管治

### 遵守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以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準。

於整個回顧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維持本公司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

### 賬目審閱

本公告所披露財務資料符合上市規則附錄D2之規定。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管理層討論有關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且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本公司員工可能擁有本公司未公開內幕消息，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亦須遵守標準守則。

## 其他資料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章程細則並無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規定。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中期業績

本公告分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中「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vered.com](http://www.chinavered.com))刊登。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交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中薇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金源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本公司執行董事李峰先生及解放先生；(2)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金源先生及孫皓舒女士；及(3)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大雙先生、高明東先生、孫俊辰先生及王加威先生。